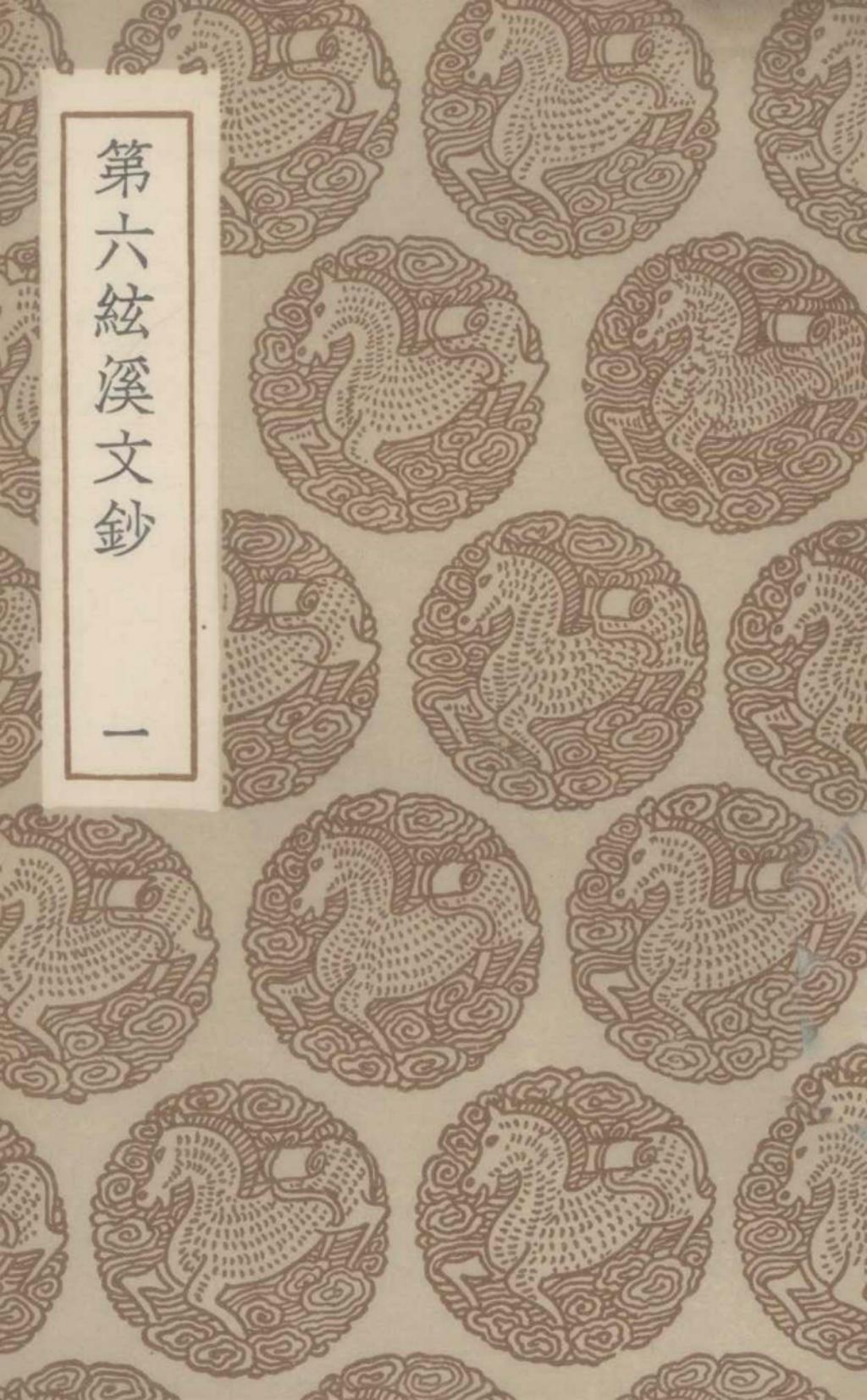


第六絃溪文鈔

一





鈔文溪絃六第

(一)

著鑑廷黃

常熟爲文學之鄉才人輩出接踵相繼詩古文辭代有專門余來虞山也晚未獲見曩日前輩風流所得與相接者惟琴六黃先生先生爲余宗人大木翁之宅相道光甲午乙未間余館虞城臨海氏與先生居相近過從遂密因得徧讀其所著書知其嘗及趙巢寄王无黨兩先生之門趙親受業于顧虞東先生王爲崇川柏東皋先生入室弟子文章學問師承有自先生爲人惇良介樸望之儼然而卽之也溫學愈高而心愈下嘗語余以少補諸生思以功名自奮年踰四十不遇遂絕意進取初喜爲考據之學經傳聲韻皆粗涉獵愛博而不專繼復留心于邑中瑣事見舊志遺佚者輒手自繕錄大雅弗爲焉昔館照曠閣愛日精廬兩家頗多藏書又苦於校讐之役魯魚錯脫剞氏按程讀且未暇遑言著述忽忽三十年今老至無成言之可勝浩嘆嗟乎卽是言而先生之學可知矣先生所撰琴川三志補記拾遺訂訛最有功于邑乘同里張觀察已爲刊行餘若虞鄉續記虞文續錄俱爲此邦文獻所係其自著詩文簡古純粹不沾沾規仿一家而于古自合尤長於攷辨每論一事必尋流泝源實事求是非務華絕根者比其必傳于後無疑也因念吾宗之在虞山者自元裳公至大木翁凡四世一門風雅人各有集幸先生珍重藏弆悉以畀余余將訂入家集中爲行遠計今先生靈光歸然積稿盈篋雖家貧不獲付梓當世豈無深知篤好者而忍令其湮滅哉必然矣猥以謫陋屬詮次其文爰擇其尤者得若干卷略綴數言用俟方來云

道光丙申春三月婁東季錫疇拜序

余之獲交於黃君琴六，在癸丑、甲寅之間。閱今四十餘年矣。其時君設帳詒經堂，課從弟月霄與余居祇隔一牆，往來甚便。嘗讀君應院試擢高等之作，和平溫雅，文如其人心嚮往之，而未知其能古文也。今夏養疴多暇，君出所著第六絃溪文鈔四卷見示，余受而讀之，汪洋渾灝，排奡謹嚴，真能於古名家外別立一幟者。揆其得力之由，蓋數十年來，殫心載籍，汲古深則儲理富，儲理富則養氣充，故發而爲文，短長高下皆宜，且從不標新立異。凡所撰述，皆根據經訓，反覆推闡，極於至精至當而止。此所以無意爲文，而文足千古也。夫論古文於今日，難言之矣。觀君與月霄論古文書，抉古來不傳之秘，不啻自道其深造之旨。後之人卽持此意以讀君文，庶幾近之。抑余竊有感焉。月霄從君學二十年，頗知好古，設天假之年，其造就必大有可觀。不幸中道委化，余甚惜門祚衰薄，不留讀書種子。而如君之能以經學誘掖後進，尤爲難能可貴也。

道光十五年歲次乙未四月下澣愚弟張大鏞拜敍。

第六絃溪文鈔目

卷一 論 攷 辨 說

古文尙書論

檀弓孔子少孤不知其墓論

泰伯論

節義論 上 中 下

秦三十六郡攷

攷牘

五穀辨 上 下 續

亡無字辨

笱字無平聲辨

三十六字母辨

支塘爲南沙廢城辨 二

校書說 一 二

卷二 序 記 書

席子侃說文校勘記序

金文最序

愛日精廬藏書志序

廣釋名序

徐氏方案序

吾面齋詩存序

春巖陳君五十壽序

虞鄉續記虞文續錄自序

享帚山莊四友記

藏書二友記

讀知不足齋賜書圖記

游西山鶴鵠峯記

鄉耆社集圖記

梅皋別墅記

明建寧守鄉賢張公專祠增置祭田記

恬裕齋藏書記

記秦君台佚事

答王雲門問鄆國夫人姓氏書

答雲門論揚子雲姓從楊書

再與雲門論苻秦之姓從符書

答張叔卿論先孝子公墓書

與張若雲州司馬論太平御覽攷異書

答張月霄論古文書

卷三 跋 書後

續資治通鑑長編跋

鄭注爾雅跋

曲洧舊聞跋

庚申外史跋

明宮史跋^二

校正文房四譜跋

校吳越備史跋

舊本漢武內傳跋

重輯漢武故事跋

校崑山郡志跋

元本敬齋古今對跋

校刻吳郡志跋

校正宋本北堂書鈔跋

抄王介祉詩跋

老圃秋容圖記跋

書齊民要術後

書李翰蒙求後

書楊五川黃給事傳後

書洪武蘇州府志後 二

書歸元恭文鈔後

書屈侃甫永安耆獻狀後

書史通後二

書手抄中吳紀聞後

書校建康實錄後

書縮寫元大德本白虎風俗二通後

書先節孝祠記後

再書先節孝祠記後

卷四 墓銘 行狀 傳 誄 家傳

趙先生墓誌銘

王先生墓誌銘

婁東明經張君墓誌銘

國學生顧君墓誌銘

朝議大夫張君行狀

徐翁小傳

張月霄傳

葉震谷傳

張駕鰲傳

楊遄飛傳

外舅靄林周先生傳略

王烈婦傳

曹烈女事略

練塘張孝女傳

姚母陳宜人傳略

朱孺人誄辭

龐氏孝愍三婦誄

先大父紫霞公家傳

先考牧邨府君行略

先妣季太孺人傳略

亡室周孺人傳略

第六絃溪文鈔卷一

常熟黃廷鑑琴六著

鮑廷爵叔衡校刊

古文尚書論

書之有古今文也。舊矣。唐初諸儒校正五經。定從孔傳。卽今正義本也。第以古文明白易曉。今文艱澁難通。朱子亦嘗疑之。及其手定典謨。蔡氏親承作傳。初未嘗以爲僞也。自草廬吳氏始昌言古文爲僞書。至郝楚望梅鷺輩。從而和之。謂字字剽竊。填湊成篇。而古文尚書遂等于歸藏、三墳之比矣。按漢世古文、蝌蚪書也。自秦以來。古文久廢。安國通古文。亦若今人之於篆隸。略能解識耳。加以百年壁中之物。脫亂朽折者多。蓋安國於今文所有者。以今文譯之。其所無者。則以意連屬。俾可句讀而已。儒林傳所謂以今文讀之。因以起家者也。然則今文之艱澁。由得于口誦之本文。古文之明易。則出自校書之潤色。無怪乎四代之書。傳自兩人。而別爲二體也。書之在中祕者。漢志稱遭赤眉之亂。焚燒無餘。而其家則授受不絕。後漢儒林傳載孔僖世傳安國古文。其一證也。特以未立學官。傳之未廣。而授受間無名公鉅儒爲之表章。是以歷兩漢而其書未顯。迨永嘉之亂。大小夏侯歐陽並亡。孔氏古文獨存。梅賾得之以獻于朝。此古文顯晦之大略也。特是志稱古文多十六篇。而今書有二十五篇。則不無可疑者。意者喪亂之後。篇帙脫誤。傳者私相補緝。容或有增損附會其間者。然如禹謨、虺誥、說命諸篇。辭旨閎深奧衍。斷非秦漢間文字所。

能彷彿學者苟好古而闕其疑可分別觀之耳至謂二十五篇爲梅賾一手僞撰亦太誣矣且古文見引于經傳諸子者其辭句多參錯不合足爲安國潤色之證使出自後人之補綴必將一一求合以實之何以反見異同耶且旣能撰二十餘篇之經傳何以舜典一篇獨缺而不撰耶至書序雖非孔子作自是孔壁所傳史遷本紀中歷歷引之今亦疑爲僞託則并史記而不讀矣總之六經旣遭秦火皆失其舊易有施孟梁京之學詩有齊魯韓毛之異春秋則三傳之不同禮經雜出諸子論其章句文義豈無抵牾然列之學官傳之後世而無敢訾議者則以聖人治世之大經大法舍是無徵況古文中之心源治法微言古訓較諸經爲切劉子駿有言禮失求之野古文不猶愈于野乎自郝楚望梅鷺之論出世之詆毀古文日甚甚至豐坊之徒僞撰徐市朝鮮諸本誣民惑世俗儒反信爲真不亦怪哉

吳頊儒曰實能從古今文異體中證明其故詞核理確與望溪說如駢之斬古文書得此毛氏冤詞可以不作

邵環林曰妙從內典之譯經潤文悟出古文平易緣由的是解鈴妙手

檀弓孔子少孤不知其墓論

余讀檀弓孔子少孤章索諸家疏解觀之孔疏不知謂不得委曲知父柩所在非全不知也有謂聖人無終身不知父墓者陳氏說也有謂本孔叢李由之誣者任氏說也有謂不知父柩之殯與葬者江氏說也及三復禮經乃曉然知孔疏之爲確解而餘說之支離謬妄爲可嗤也蓋嘗論喪葬之禮自委壑而有掩

埋白衣薪而有棺槨。由是而加之封樹。由是而加之祭埽。世代愈降。禮制愈隆。非古人之薄。而今人之厚。風會積漸使然也。今之人囿於耳目之間。見猥以近代之禮律遠古之事謬矣。甚欲以聖人所制之禮。反脣於聖人未制禮之先。妄矣。攷家語。孔子云。古者不祔葬。爲不忍先死者之復見也。祔葬始於周禮。季武子曰。周公蓋祔是也。子曰。衛人之祔也。離之。魯人之祔也。合之。善夫。蓋周人雖祔。猶未皆同穴也。又曰。古者墓而不墳。又曰。古不脩墓。又古不墓祭。此數說者。皆禮經之明文也。觀此則孔子之不知父墓。曷足怪乎。蓋古者惟不祔不祭。所以不墳。惟不墳。所以不脩。爲子孫者。但知墓在某地而已。禮君子去國。祭祀居喪。皆如其國之故。三世而不變其常也。孔子殷人也。自防叔奔魯。至聊大夫。未踰三世。自從殷人。不祔不墳之制。當葬防時。孔子旣幼及長。又無後世墓祭之文。易墓之舉。亦第知父墓在防而已。卽欲詳考兆穴。以從周人之祔。其敢冒豫凶。非禮之譏。則其不知父墓也。孔子豈有過哉。大抵三代之先。詳於廟而略於墓。故子也見祔葬之是。而舍殷從周。善祔之宜合。而舍衛從魯。又鑒於前此封穴之無識。而爲之崇四尺之封。蓋邱墓之制。經孔子而始折衷至善。爲萬世法也。第當時不知父窆所在。則先墓之地。其敢輕啓封域。而鹵莽將事乎。有聊曼父之母者。葬防之役。曾親見之。故問之而識其處耳。孔疏謂不得委曲知父柩所在者。實爲此章確解。顧詞句太簡。致讀者未能豁然。余故作此論。以證明之。蓋以闡孔疏之簡。而歎陳澗諸家之妄也。

張鹿樵曰。洞明于古今殊制。疏解精確。此與古文尙書論。皆有功經學之文。

泰伯論

嗚呼。泰伯之德。得夫子之論而始顯。而夫子之論。得諸家之論而轉晦。何也。說者曰。太王欲翦商。而伯之德足以有天下。泰伯不從。而商祚復延。此讓商之說也。說者曰。太王見王季生聖子。欲廢長立幼。泰伯知之而逃。國遂傳季。後世遂有天下。此讓周之說也。吾以爲此二說皆非也。姑勿論太王之時。非翦商時也。令太王果欲翦商。伯心以爲非。而欲存商之天下。則伯當以一身任其難。明諫其父。而矢至誠格之。未必太王之不從也。奚爲不告而去。以其事諉諸弟乎。其爲讓周之說者。似矣。然伯非不才。太王何故欲廢長立幼。使太王有成命乎。伯直迫于父命。而讓德未見其至也。使太王萌諸其心乎。伯又不當曲成父過也。且太王賢者也。由前之說。伯忠矣。而太王近于不臣。由後之說。伯孝矣。而太王類于不慈。謂太王之賢而爲之乎。吾以爲伯之讓。蓋出自伯之心。而與太王無與也。按史記。泰伯無子。季歷生子昌。伯見季賢。而又
有聖子。可以光啓國家。遂欲以國讓之。斯意也。請諸父而恐不能得之。太王循兄終弟及之禮。又不得越仲而及季。卽幸而其志得行。而事已顯暴于人耳。伯不樂有是也。當其時。獨與仲謀。仲有同心籌。所以致國于季者。蓋匪朝夕。及定計于冥冥之中。一旦挈仲而逃。而國遂歸于季。而季不得不受。及再傳而有天下。則雖以國讓而不啻以天下讓也。此伯之苦衷。而亦仲之克友也。固非泰伯之不從翦商。亦豈真太王之欲舍長立幼哉。或曰。信如子言。則泰伯亦猶子臧、季札之流耳。夫子奚獨以至德稱之。曰。泰伯惡可與臧、札比哉。臧、札之讓。讓于得國之時。人皆知之。其讓也。顯而易。伯之讓。讓于未得國之先。人莫得而知。其

讓也隱而難顯而易者其國幾階于亂隱而難者其後遂有天下非夫子表微人孰知其德之至哉

邵環林曰駁讓周之說尤創而確名論實經疏也

節義論上

從來天下風俗政教事事皆今不如古獨于氣節一途則爲古不如今何也古之論氣節也寬今之論氣節也嚴古之論氣節也恕今之論氣節也刻晚近以來世愈澆而法愈密設一必死之陷阱驅而納之至迫于無所逃積之久而人漸趨之者衆此亦風會使然蓋臣以必死爲忠則赴死者易忠名濫而忠道轉晦矣孔子曰見危授命又曰危邦不入亂邦不居禮曰謀人之邦邑敗則死之知古聖人之論臣節非不諒其人之所處而槩以忠臣不事二君一語科斷也春秋書死節者三人孔父仇牧荀息而外無聞焉于陳文子則許其清于蘧伯玉則美其爲君子于晏平仲則稱其爲善交之數子者皆當國亂君弑之日而委蛇觀變律以今之氣節幾乎臨難苟免皆不得爲完人豈聖人之取舍猶有未至乎由此推之大臣有社稷封疆之守與國存亡下至一官一邑有守土之責者則死之國家有內難帷幄輔弼之大臣與君存亡者則死之疆場禦敵領軍將帥有死綏之責者則死之與夫宗臣勳戚凡平日之高爵厚祿曾膺寵遇者則死之無論當官去位律以致身之義自無可逃至若冗員散秩沈淪下位與初沾一命之士能死者固不失爲忠卽不能死亦不足深罪聽其人之自擇焉如是而有能蹈死者斯天下之真氣節見矣然當死之中又有別焉一則義固當死不幸值君之失道內患猝起非有易姓革命之事身爲大臣當以宗社

爲重而不容遽死。一則天下未定，羣雄割據之秋，君臣之分未定，皆可留此身以待用。此又義之出于變，而可以無死者也。蓋死義者，經也；保身者，權也。死義者，律也；原情者，例也。經有定體，權可隨時；律有不易，例可變通。試繹夫大雅明哲之旨，孟子傷勇之言，質以春秋所書死節之臣，而理自明矣。

節義論中

或有見余之說者，詰余曰：「如子之說，導人以不忠之行，開人以偷生之門，上悖國典，下壞人心，不亦惑世誣民之甚乎？」余曰：「非也。譬之一邑造反，則一邑之人，洵有罪矣。槩予駢誅，亦復何詞？然王者於此，殲其渠魁，而赦其脅從，則國威未始不伸，而德愈溥矣。夫殺身成仁之事，上哲猶難，卽過死傷勇，亦出賢智之過也。天地生人，賢者少而不肖多，使必以上哲之事責之中材以下，而使之盡能，勢必詐僞滋起，舉凡貪位苟祿、禍國殃民之輩，皆得徼幸，一死以塞責，而竊美名，不若區而別之。若者當死，若者可不死，度其地，原其情，以爲差。故有雖死而不爲忠，有不死而非爲倖者。惟寬其可以不死，而後責夫所當致死，則當死者，愈不可逃。是說也。道雖寬而義更嚴，非真導人以不忠也。如晉之羊祜、杜預，皆爲魏臣。唐之房元齡、杜如晦，皆嘗仕隋世，而稱爲名臣。至如沈約、褚彥回、江總輩，皆以執政大臣，覲顏而仕兩朝，又如李陵之喪師，庾信之奉使，皆見危而不能致命，此固當死而不死，無可解免者也。他若徐勣、李靖之武略，王珪、魏徵之諫納，其功業炳于史冊，跡其所事，皆非一節。此又君臣之分未定，而自揣其材之足用于世，故不屑小節而就功名，譬之春秋之管仲，聖人許之，此皆當死而可以無死者也。夫朝廷崇獎忠烈，風勵臣節，立法不

得不嚴出乎此則入乎彼不容別開徼幸之門況後世人心不古道與世升降所謂大爲之防民猶踰之自不得復以春秋時臣節相例至儒生尙論竊取聖人春秋書法與論語許管仲之言以著其當死可不死之辨庸何傷

節義論下

或又曰臣子之于君猶女子之于夫也如子之說臣可以事二君女亦可事二夫乎余應之曰是亦不可一例論也古來女子之以節烈著者史傳美之而列女中所紀載者或以德或以才亦不必皆出於節而稱賢故朝廷有旌節之典而律文不科改嫁之罪蓋能自蹈于義者王者嘉之其不能者不強使也攷之史秦銘有有子改嫁爲不貞之文則無子者不罪也魏志有侯妻不復配之制則士庶不禁也漢唐公主夫死更適者列傳書之史家不諱韓文公女改適皇甫持正墓誌著之范文正母謝夫人再適歐陽永叔碑銘詳之文家不諱范氏義田贍族條著有再嫁者予廿千葬者視再嫁之數見錢公輔義田記此自來女子不醜改嫁之明證也自宋儒有餓死事小失節事大之論明以來女子一經改嫁遂擯之不齒之列而天下婦人亦皆恥言改嫁而強爲守節于是有託名不嫁而中誣醜言者矣有青年抑鬱勞瘵而枉其生者矣有飢寒無活母子俱斃致斬其夫嗣者矣竊美名而貽實禍此皆宋儒一言爲之俑也禮云從一而終夫死不嫁不知此爲士大夫以上言之非以律匹夫編戶之賤也況境有安危事有常變設有青年無子拙于女紅內外無依貧無所活而必以守節二字強之餓死是豈先王制禮之心且有呱呱遺息朝